

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期成会述论

黄天华

(四川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成都610064;四川师范大学历史系,成都610066)

摘要:川康建设期成会是国民参政会中一个非常重要的组织,它曾组织了著名的川康建设视察团,提出了至今仍具有借鉴意义的川康建设方案,受到各方的重视和好评。它还在川康各地设置了办事处,以督促川康的各项建设事宜。对川康建设期成会作专题研究,既可以进一步揭示抗战时期川康建设的真实情形,更能加深我们对国民参政会的认识。

关键词: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期成会;川康建设视察团;川康建设方案

中图分类号:D693.2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07)02-0131-08

国民参政会是抗战时期国民政府的一个重要咨询机关,一直是近代史研究的热点。但令人遗憾的是,国民参政会中一个非常重要的组织——川康建设期成会竟至今没有受到应有的重视,似没有一篇专题论文予以论述。

其实,在国民参政会第一届第五次会议上,议长蒋介石就明确提出:“川康建设期成会,是国会实际贡献国家的一种重要工作。对于川康建设方案的实行,和期成会已得的成绩,要请郑重审察,加紧督促,来完成我们抗战重要根据地的建设,以为一切建设示范。”^{[1]660-661}在第二届第一次大会上,国防最高委员会委员长蒋介石又说:“最足使吾人回忆者,第一届参政会同人对于促进国家政治经济建设之实际贡献,至为伟大。即以川康建设期成会而言,举凡今日川康两省禁烟剿匪成绩,以及其他政治经济之进步,大都皆由期成会同亲赴各地,不避艰苦,实心实力协助政府推行之结果。”^{[2]840}1941年11月18日《中央日报》发表社论指出:“第一届第二次大会设置川康建设期成会之决议,对于建设后方,开发西北,裨益甚多。”^{[2]1004}因此,对于如此重要的川康建设期成会作专题研究,既可以进一步明瞭抗战时期川康建

设的真实情形,更能加深我们对国民参政会的认识。

一 川康建设期成会的成立与川康建设视察团

自1938年武汉失守后,西南各省遂一跃而为全国军事政治经济之重心,“自国府西迁以后,沿海沿江若干省区大都陷入战区,过去若干工业中心、经济繁盛地带既经被暴敌摧毁,因此西南诸省如湖南、四川、云南、贵州、广东、广西等,在人力财力物力之供应上,实居于最主要之地位,抗战能否持久,须视西南经济能否积极建设”^①。

川康两省作为政府所在,“国危川危,川安国安”,因此“从便利、安全、可能、必要种种方面说,都应该主张以川康建设为中心的核心建设论,而反对其他或大或小的核心建设论及后方普遍建设论”^②。事实上,国民政府也正是将川康作为大后方建设的中心,作为国家复兴的根据地进行建设的。

在这种背景下,第一届国民参政会议长蒋介石于第三次大会时提议,组织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期成会(以下简称期成会),由期成会组成川康建设视察团,分赴川康各地视察,并根据视察情况,拟定川康建设方案,建议政府采纳施行。1939年2月17日,大会决议通过这项提议,只是将川康建设视察团

收稿日期:2006-10-07

作者简介:黄天华(1977—),男,四川盐亭人,四川大学历史文化学院博士研究生,四川师范大学历史系教师。

改称川康建设视察团。

1939年3月2日,蒋介石核定的《川康建设期成会及视察团组织大要》规定:川康建设期成会,由议长指定参政员11—15人组成,期成会以议长为会长,期成会的任务为督促政府推进川康建设,以增强抗战及建国的力量。期成会由蒋介石选定会员,由邵从恩、张澜、李璜、曾琦、黄炎培、梁漱溟、晏阳初、吴玉章、陈豹隐、胡景伊、范锐、杨端六、高惜冰、许孝炎等14人组成。

1939年3月18日,由议长蒋介石核定的川康建设视察团分五组出发视察,李璜为团长,黄炎培为副团长。各组成员为:第一组(东路),褚辅成(组长)、光升、张剑鸣、邓飞黄和胡景伊,邓、胡二人请假未参加视察;第二组(南路),黄炎培(组长)、冷遹、林虎、王志莘,王志莘请假未参加视察;第三组(西路),高惜冰(组长)、余家菊、杨子毅、黄宇人,黄宇人请假未参加视察;第四组(北路),张澜(组长)、马亮、章伯钧、刘叔模,刘叔模请假未参加视察;第五组(西康),莫德惠(组长)、王近信、姚仲良、奚伦。此外,行政院、经济部、教育部、财政部、内政部、交通部、委员长成都行辕、全国商会联合会、禁烟督察处、农产促进会、资源委员会的干部和专家随同协助视察^③。

可以看出,期成会和视察团的主要成员都是地方名流或民主党派的代表人物。其中,邵从恩、张澜、陈豹隐、胡景伊四人是四川的有名望或有实力的人物,李璜、曾琦、余家菊是青年党领袖,黄炎培、冷遹是中华职业教育社的主要代表,梁漱溟、晏阳初是乡村建设派的代表人物,章伯钧是中华民族解放行动委员会(第三党)的重要成员。而且,黄炎培于1936年1月至5月初即赴四川考察过。当时黄炎培从上海乘船溯江而上,入川境后,一路所见,灾民饿殍,其状惨不忍睹,地方政府治理无方,唯以盘剥百姓为业。黄炎培返沪后,连续撰文报导川行见闻,先后刊载于《国讯》杂志,引起社会的极大反响,后又将这些文章汇集成《蜀道》一书出版。

视察内容包括五个方面:吏治,即用人标准及程序,有无冗员或缺员,贪污及违法事件,推行倡导要政等;兵役,即法令推行情况,民间所受影响,困难之点何在,舞弊情形如何等;治安,即匪患之原因何在,剿抚之办法如何,维持治安之方法,治安机关与人事等;民生,即赋税征收情况,租率与息率,禁烟与禁

毒,人民生计概况等;经济建设,即工厂计划实施状况,水陆交通状况,农贷合作状况,种植林矿畜牧状况,其他地方特产状况,其他慰问事项及特殊问题(如民族问题与宗教问题)等。

视察方法有五种:第一为观察,“凡具体事实,皆躬亲审视明白”;第二为会谈,或与行政人员、或与地方人士,集合谈话,听取各方之见解,“惟与行政人员会谈,及地方人士会谈,必然分别举行,以免互有顾虑”;第三为访问,或邀请有资望信用之人士,为个别之谈话,“或以隐密之方式,为侦询之探访,总期不受蒙蔽,得明真象”;第四为阅卷,“文卷为行政之实录,凡与视察任务有关之最近文卷,一概调取查阅。遇有隐匿疑窦时,更调阅收发文总簿查对”;第五为填表,“财政,兵役,吏治,经济建设,治安,教育诸大端,皆制有表格,每至一县,必促令克日分别填明交还,未至之县,则寄表嘱令填明交还”^{[3]237-238}。

视察团前后“历时百有余日,经地百有余县”,于7月下旬视察完毕返回重庆,编成90余万字的《川康建设视察团报告书》,并由川康建设期成会根据该报告书制成《川康建设方案》。在第一届第四次会议上,《川康建设方案》受到了各方的高度重视,并由议长蒋介石提付大会决议通过。

蒋介石认为:“当前最切要的几件事”是:集中人才,建设后方;加强军事,争取胜利和注意国际形势,推进战时外交。“讲到后方建设,当然任何省份都是同样的重要,但凡事应有一个重点,我们开始建设区域,应该是在西北与西南各省,而川康为西北西南的中心地区,更为重要。我们上一次开会的时候,决定设立川康建设期成会,同时组织川康建设视察团。这几个月来,各位参政员同人不惮溽暑,不辞跋涉,遍历川康各地,一面考察,一面宣传,对地方政府和民众给予莫大的鼓舞,同时搜集了许多很切实丰富的材料,怎么样利用这个宝贵的收获来推进我们后方的建设,是此大会所要特别讨论的一个主题。诸位要尽量贡献,我相信政府必能充分采纳”^{[1]551}。副议长张伯苓认为,在抗战建国进行中,后方建设非常重要,尤以川康建设关系重大,“希望在大会中详细研究(川康建设方案),得到一些结果,贡献政府,作为实施川康建设的根据”。中共参政员董必武也认为,川康建设等问题是“第四次参政会必须注重的问题”^{[1]520,558}。

二 川康建设方案

川康建设期成会自称所编制的《川康建设方案》“凡所提出之问题,悉由实地视察所发现。凡所主张之方法,悉本事实所要求”,因此值得认真重视。原方案分为行政组织、兵役、治安、财政民生、经济建设、禁烟、教育、夷务、边区司法九部分,其中“尤以行政组织、财政民生、经济建设三部分为推行之枢纽。前一部分所以负政事推行之责,后二部分所以立民生国计之方,而前者尤为重要”。各行政事项均与地方自治互为表里,“自治立有基础,则烟毒易禁,不良团体之组织自然淘汰,盗匪自然少,一切教养建设,易于推行,故自治组织,实为先务中之先务”^[4]。下面择要予以引述和分析^④。

第一,行政组织部分。最重要的建议是“改划四川省区、川康两省行政督察专员区及缩小县治,添设县治”。因为四川幅员广阔,人口众多,“允宜缩小省区,添设省治,方为改革行政机构,提高行政效率治本之道”。可以将四川辟为三省:以川西全部,及川北涪江流域之第十二行政区,嘉陵江流域之第十四行政区各县划为一省,省治成都;以川东全部,及川北巴河流域之第十五行政区,嘉陵江流域之第十一行政区各县,划为一省,省治重庆;以川南全部各县,划为一省,省治叙府(今宜宾——引者注)。但因改划省区、添设省治,绝非短期内所能完成,因此又筹划了五条治标之法,即酌量裁并行政督察专员区、扩大专员公署组织、提高专员职权、改组乡镇和添设县治。为了增进行政效率,县行政系统应加以调整,县政府组织亟应充实,县行政费应予增加,县长职权应相应扩大,县长之奖惩应以切实考核之功过为根据,并应赶速成立参议会,以为县政之监察机关。同时,乡镇区域应酌量加以扩并,乡镇公所之组织应充实,职权应提高。乡镇长(联保主任)制应维持,以乡镇民大会为乡权力机关,首事会为决议及设计机关,乡镇公所(联保主任办事处)为执行机关,并确定保甲为乡镇之编制。

第二,兵役部分。川康属于战时兵员补充大省,但役政却“弊害丛生”。改善办法有:法令务须简单明白,切合实际,且勿轻易更改,“使人迷乱,罔所适从”;户口调查,必须详确;兵役宣传,必须普遍;事前筹备,事后统制,必须严密周至。而且,要改善壮丁入营后的待遇,“使其得到安适”,“如衣则应时更换,以免夏棉冬单,妨害健康,食必能饱,伙食费应按

当地生活程度,酌量增加,住处尤须注意,使合卫生;官长亦须以和平忍耐之态度对待,严禁滥用威权,动加打骂”。此外,为了落实对家属的优待,应设法保证各县之优待费,如不足,应由中央拨款补助;发放优待费时,亦应免除不合理的繁琐手续;并请军政部通令各军队,遇有官兵阵亡,“应即查明籍贯报部,转飭县政府发给恤金”。为了防止逃避兵役,应由省府通令改订保甲长年龄,以年满35岁以上之公正人士担任,适龄壮丁不得充任保甲长;凡路局、船舶公司、矿场、盐场、工场,不论官营私营,不准新招35岁以下壮丁为工人,但经主管机关查明确为该场或厂不可缺乏的技术工人,得分期予以缓役待遇;通令各市县,凡及龄壮丁因事离县超过10日以上者,应持政府发给的通行证。

第三,治安部分。对于四川省“几乎无县无匪”的情况,期成会提出的治本办法有:开发各地实业,以裕生产;举办轻息贷款或无息贷款,以救济小贸、小手工业、小佃农等之失业;推广民众教育,使一般“乡愚”得到国民常识及科学常识,免为“教匪”所骗诱;厉行国民月会,注重教化,凡不服保甲管教之人,严行纠正之,养成善良风气,使皆以犯法为匪为耻;并努力充实地方自卫力量。治标办法则有:取缔社会不良团体,严厉禁止哥老会非法行动,并严令官吏与党国不得与之联络,免助长其声势,制止扇子队、金山寺、松杉等教匪及国民自强社、月日品评会等不良社会团体的蔓延;凡与邻县交界,及进入邻县地方,匪徒最易逃匿,应奖励(县长)越境追剿,严惩推诿责任;严行禁止招匪成军,或编入保安团自卫队;凡受招批准其自新之匪,须规定期间,令其尽数缴械,其不尽数缴械者,绝不许自新,自新后如查出有藏匿枪支,应处以死刑,方足以塞匪路;凡自新之匪,除老病者及幼童外,须尽数编送前方抗敌,其家属仍照优待条例办理,其不赴前方抗敌者,须由保甲严格监视其行动。

第四,财政民生部分。首先应确立三大原则:寓民生政策于财政政策之中,即地方财政之不当只顾财政,而当兼顾财政政策所能直接影响之民生;应使财政政策含有奖进或保护农工商业之意,即财政政策应含有经济政策之意,以期税源得以充实,“人民乐于捐输”;应使财政政策与货币金融政策同时并进,即应使财政政策与货币金融政策打成一片,以财政运用货币金融政策,同时以货币金融事业推行财

政政策。具体方法则有:实行会计独立;切实实行地方预算制度;从速举办土地陈报和田亩面积清丈;应彻底禁止保甲派款;添设银行支行,厉行贷款;取缔高利贷,普设合作社,等等。

第五,经济建设部分。川康之经济建设作为全国经济建设中心,自需高度重视。期成会提出的方案主要有:中央应筹设一个统筹全局的机构,一切设施听其统率而作最后决定;调整现时统制制度,以免由各行政机关分别举办,导致机关林立、律令纷歧,人民莫知所从;添置或浚深水利设施,改进农家畜牧,尽力提高农业畜牧副业;至于妨碍合作事业发展各因素,如“长项债务”、“课营业税”与土劣包揽诸弊端,尤应彻底革除,等等。

第六,禁烟禁毒部分。改善办法有:健全禁烟禁毒之机构,由中央特派大员为禁政督办,或即恢复总监部,负责督饬进行,以一事权而专责成;厉行中央颁订的禁烟禁毒法令,关于禁种、禁吸、禁运、禁售以及禁毒等事,凡中央已颁行的各种法令,均须严厉执行,不得阳奉阴违,或假公济私,违者尽法以惩;中央统收烟土应宣布用途,应使民众了然政府禁烟的决心,所收存土分期当众焚毁,至其他征取于禁烟的各项税收,应用于戒烟方面,不得移作别用;提高各县公正士绅监督禁政之权,加强各县禁烟委员会的工作,使官吏有所畏惧,不敢舞弊营私。

第七,教育部分。改善办法有:完善和充实县教育行政机构,县教育经费应确实专账保管,并须公开账目;提高小学教师待遇,最低限度亦须能维持其生活;确定任用资格及奖惩标准;切实培植师资,利用寒暑假调训现任教师并登记战区教师,或于各县初中附设简易师范班。至于社会教育,则应改善课材,将抗战以来可歌可泣而又含有最强烈刺激性的教材,并将现行重要法令亦摘要编入,印发各县,以之教授民众;对就学民众,除不征费、供给课本外,笔墨费亦应予以补助,以资鼓励。至于边民特殊教育,为了因地制宜,并与开发生产计划相配合,应该采用的办法有:一、多设短期小学于土著聚居地区,俾学生就近入学,其教师须以当地语言教学;二、编辑特殊教材,各将其特殊故事及思想习俗,有足鼓励者,或须改善者,参以今日国民应有的基本常识,编作当地土语歌曲,用作教材,使学生易于领会及记忆,“则其收效必宏”。更制定粗浅汉语文课程(如我国人初习外国语所用者),专以记账(应参以加减算术)

预售为目的。至对于当地农牧缺点的改进,及当地土质气候,宜于增植何种农产品,或增牧何种畜类,将其可能理由,及其普通技术,用通俗文字编作课程,于授课时,由教师解意教授,以增加农牧生产,改进农牧技能,等等。

第八,“夷务”部分。期成会指出:夷区之一切设施,应适合夷人环境需要,并多方引导,使与社会发生联系,“于无形之中,收教化之效,方为久远根本之图”。启发其普通常识,增进其对政府的信仰,树立其经济基础,提高其经济生活,使其与汉人合成一经济联系,共同活动于各地市场,“则利害一致,休戚同关,不独可以免乱,且足以共同防乱”。对于民族固有的生活习惯,“不妨听其自由保存,不须急急改善,致起反感,将来诚信既孚,一切自易改进”;对初设治的“夷区”,只可征取低微税率,切不宜遽征重税,而一切苛繁杂捐绝不可有;“夷区归化后,宜切实提倡汉夷一家,不论何种何族,凡有烧杀掳掠行为,皆为法律所不许,凡安分守法者,皆受保护”。

第九,川康边区司法部分。方案指出:“方今边区害民之政,实以司法事件为最,县治鸾远,无论控诉与审理,均感不易,民情复杂,欲求公断而持平,弥觉困难。”改善办法有治本和治标两种。治本办法为:(一)制定适合康僰民情的特别法规;(二)用康僰文字翻译实用法典,俾康人、僰人深知法律究为何物,庶几可以减少若干无谓之纠纷;(三)向康、僰、汉人普遍宣传法律常识。

上述方案在国民参政会第一届第四次大会表决时,基本上是原案通过,只是教育部分补充了如下意见:县教育经费,应力谋充实;中等教育应注重养成职业技能,使与其他经济建设所需人才有密切联系;推行边民教育,应尽先设置边疆师范学校,培养边疆教师,“并赋以研究边民风俗习尚之职责,以为施教之依据”。最后,期成会还特别声明:“本案以川康建设为目标,然案中所主张之办法,与所根据之事实,不尽为川康所独有,政府如认为一般省份亦有采行之必要,希望施行时不以川康为限。”明确希望政府将此建设方案推广于其他省份。1939年10月7日,《大公报》评论指出:“川康建设有成,则各省皆易于效法”,“川康之人,不可误谓此属川康地方之建设,只须川康自负其责;川康以外之人,亦不可误谓此非国家整个之建设,毋须全国国民负责”^[4]。10月30日,《中央日报》社论又指出,川康两省的建

设关系到国家的存亡荣辱,“全国上下必须共同戮力,以期其必成”^[5]。

三期成会的后续工作

1940年,期成会曾自陈:“本会之设立,系以根据川康建设方案。”事实是先有期成会,在期成会的基础上组织视察团,然后根据视察结果拟定川康建设方案,为了使方案得到执行和落实,期成会得以继续设立并不断完善。

1939年10月25日,蒋介石核定的《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期成会组织规则》规定:为办理经常设计,建议、视察与考核各种工作,并期督促有效起见,川康建设期成会在四川省的成都、泸县、阆中、万县设四个办事处,在西康省的雅安、西昌分设二办事处(但西昌办事处得斟酌情形暂缓设立),由议长指定参政员25—30人为会员,并由议长指定其中7人为常务会员,负责办理一切会务;为推进工作效能起见,特设顾问会员10人(四川7人、西康3人),所有顾问会员,由议长就川康两省参议会参议员及两省绅耆中聘任;本会举行各种会议,得因必要,邀请中央或地方各有关机关负责人或其代表列席报告有关事项;本会各办事处经费,由议长提请政府核拨,并由参政会秘书处统领转发,统办报销。并明确指出:“本会任务,为督促政府推进川康政治经济各项建设,并负设计建议及视察与考核之责,以增强抗战建国之力量,所有设计与建议以及视察与考核之结果,由本会请议长咨请政府决行。”^⑤

相应地,期成会会员在3月份的基础上增加15人,变成29人,除了参加视察的团员都加入外,还新增了沈钧儒和王造时两人。常务会员为邵从恩(兼召集人)、李璜、张澜、黄炎培、褚辅成、莫德惠、林虎7人,顾问会员有李伯申、黄肃方、梁叔子、曾子玉、尹仲锡、魏时珍、徐深甫、谭创之、蒋肇成等。各办事处主任分别为万县褚辅成、泸县黄炎培、成都李璜、阆中张澜、雅安林虎。11月1日,期成会秘书处成立,由国民参政会秘书处主任雷震兼任主任秘书^⑥。

1939年11月2—8日,第一次常务会议在成都举行,除林虎外,其他常务会员以及顾问会员李伯申、黄肃方、曾子玉、徐深甫、魏时珍都参加了会议,蒋介石也特派国民参政会秘书长王世杰参加。列席会议的有国民党四川省党部黄季陆,川康绥靖主任邓锡候、副主任潘文华,四川省府委员贺国光,西康省政府主席刘文辉等党政军首长,四川省民政厅长

胡次威、财政厅长甘绩镛、教育厅长郭有守、建设厅长陈筑山以及14位行政督察专员。会上,王世杰、各党政军首长、各厅处长及各专员都作了报告,讨论决议“关于治安目前亟待实施办法者七项,关于禁烟禁毒者目前亟待实施办法者八项(后又补充两项),并通过本会各办事处办事细则十七条”。

1940年3月16—19日和1940年10月7—9日,在成都分别举行了第二次常务会议和第三次常务会议。其中,第二次会议“除听取各专员报告暨省府当局说明外,共计讨论决议提案二十二件,计关于禁烟者五件,关于剿匪者三件,关于兵役暨征工者五件,关于会务者三件,关于其他方面者六件”^⑦。在第三次会议上,“各办事处主任对于最近数月以来工作情形及感想作了极详尽的报告,并对于军政各方面之施政状况有所询问,军政首长及各厅处局长除对于最近施政状况有所说明外,并对于询问各点,分别答复,未讨论并决议提案三件”^⑧。

1940年3月和10月,成都办事处的工作报告,为我们较为详细地展现了期成会各办事处工作的大致情况。“五月二日,出席四川省禁烟督办公署蒋兼督办召集之禁烟会议,十六日召集禁烟督察员萧重伦等谈话,并分配工作,十九日召集第十六行政区在省受训之佐治人员十八员来处,听取对边区意见及施政概况,七月十一日,应国防最高委员会之约,偕胡、稽、陈三省府委员飞渝,商讨粮食问题。……十四日访四川省禁烟督办公署会办徐孝刚商烟毒总检查事项,十七日出席全国粮食管理局在省召开之粮食会议,二十四日出席烟毒总检查团成都市检查工作,九月三日偕督察员萧重伦出巡第一、第四两行政督察区,视察粮政、治安、禁烟、兵役等庶政,十日返处,二十二日偕视察员施志先出巡第十三行政督察区,二十九日返处,十月七日至九日出席在蓉举行之第三次常务会员会议,又自本年四月至十月随时与成都行辕,省府,绥署,禁烟督署各首长为工作上之商询”^⑨。

泸县办事处所辖工作区域各县县长,“有玩忽职务废弛县政,大轰炸后依然漠视民命不施救济,经陈请议长撤换;有昏聩糊涂贪赃枉法,到任仅只三月被括却逾巨万,经本处视察查实者已有二万四千二百元之多,经陈请议长撤换查惩,嗣悉不待新任接替即行畏罪潜逃,刻遵(议长)电嘱检送证件转省厅从严究办”。他们认为,新县制的推行在初期应以区

行政干部训练为基础,故编撰了《怎样做乡镇长》、《保长须知》、《保国民学校师长须知》等书,由主任黄炎培亲赴各行政区和保甲讲授或发放^⑩。

各办事处还将工作区域内各级官吏的工作情况向相关部门通报,这些被检举的官吏虽然不一定受到处罚,但对他们来说无疑是一种有力的监督和制约。成都办事处曾向政府报告考核结果:“应予奖叙者:禁署派驻理番所属威州之龙纠察员,努力职务,所属细胞亦能奉公守法,一二六师三七五团派驻威州之何排长青年纯洁,协助认真,二十九年八月函请督署予以奖叙。应予惩戒者:(1)禁烟纠察室派驻资阳之纠察员贺维华、徐子明二人违法舞弊,贪污勒索,于四月函请禁署查办;(2)简阳县长张瑞呈报烟民业经戒绝,经本处派员查得尚未施戒之烟民,为数尚有百分之八十二以上,所报与事实全不符合,私烟馆亦随处皆是;汶川县长张大明施戒烟民约百分之五,即将戒烟所裁撤;资阳县长张镜蓉办理禁吸敷衍塞责,滥发脱瘾证,均于五月四日,摘录事实,函请禁署核办。”^⑪

由上文的叙述可以看出,期成会是实实在在地做了一些事情,也取得了一些成效。各级党政机关还是比较重视期成会的工作,虽然不一定全部落实或执行期成会的建议和意见,但无疑感受到了来自期成会较强的压力。可以说,期成会起到了一种监督和促进的作用。

期成会本拟与第一届国民参政会同时届满,但因“任务尚未终了”,经1941年3月12日第二届国民参政会决议继续设立,仍请蒋介石担任期成会会长,所有会员亦经蒋介石重新聘定。相较于上一任会员,这届会员又添了一些新面孔,包括第二届国民参政会议长张伯苓以及四川名流或有影响的人物尹昌龄、周道刚、陈豹隐、黄肃方等。

1941年5月22日,期成会在成都举行第四届常务会议预备会议,讨论了川省粮食问题、兵役问题、新县制问题及该会今后的工作方针等。12月12日,期成会在重庆召开第三次全体会员会议,先由主任秘书雷震报告会务概况,随即由各办事处主任报告各该处工作区域内关于治安、禁烟、兵役、吏治、粮政、新县制等各方面情形,后由四川省主席张群和西康省主席刘文辉报告过去一年来各该省施政情况。1942年5月19日,期成会在成都举行第五次常务大会,讨论中心以本年田赋征实、粮政、兵役、吏治等

项为主,被邀出席者有张群、刘文辉、川康绥靖主任邓锡候、粮食部长徐堪、次长刘航琛、川粮政局局长康宝志、川康两省临时参议会会议长等。

6月4日,关于1942年度四川省田赋征实数额,经省临时参议会第一届第六次大会讨论决定为1600万市石,为抵补流滥不足之额,由省政府增加一成。省府主席张群在报告田赋征实数额的确定经过时谈及期成会在其间发挥的重要作用:“关于本年征实数额,自本年度开始以来,中央和省政府就非常慎重考虑。贵会邀同党政军各界领袖,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期成会各位会员耆绅诸君,往复征询讨论。经过十几天的时间,才决定为一千六百万市石,与总裁所决定的数额比较,减少颇多。”^{[6]184}

不过,期成会的实际作用不能被随意夸大。正如1940年10月泸县办事处主任黄炎培所感叹的:“回念办事处自去年成立至本年十月,终恰周一岁,检讨过去,有不胜惭愧而慨叹者,以言禁烟剿匪,于雷霆万钧之下皆曾收一时之效,最近又由张而弛,窃虑九仞为山亏于一篲;以言兵役,则与三平原则相距太远,积习过深,尚无改善之策;以言物价,则囤积操纵未能尽除,虽焦思苦虑而无法平抑,泸县米价虽地方军政绅商之努力一度平抑,而仍回复上涨;以言吏治,则贪污未能绝迹,泄沓依然成风,而无法使之成化;其他尤难悉述。要之,形格势禁,障碍殊多。”^⑫

第二届国民参政会结束后,第三届第一次大会决议将期成会改组为国民参政会经济动员策进会,工作范围由川康二省扩大至后方其他地区。其总会及秘书处设在重庆,并先在成都、万县、昆明、西安、衡阳五地设办事处。其中,川西区(驻成都)主任李璜,副主任黄肃方,川东区(驻万县)主任但懋辛,副主任喻育之,而期成会在该区尚有未办完的工作,即由褚辅成与但懋辛“尽速布置就绪”。至1943年9月国民参政会三届二次大会时,又将经济动员策进会改组为“经济建设策进会”,职权及人员组织再予扩大^{[7]633}。

四 评价

在国民参政会第三届第三次大会上,时任主席团主席莫德惠说:“我们还记得曾有个川康视察团,又有个赴英访问团。这两个组织,一次是对内协助抗战建国的大业,一次是对外实行富有意义的国民外交。两次都对国家有了贡献,而且贡献都很大。”^{[2]1317}

的确,视察团的贡献比较大,也提出了非常重要的《川康建设方案》,得到了各方面的认同和重视。邹韬奋就认为第一届第四次大会决议通过的82件中,川康建设方案“尤其重要”,“为民间实况的忠实反映,内容充实丰富,为近代中国文献中一个很有价值的可贵文件,根据这实际调查所成立的方案,关于各重要部门都有着切实的改革建议。川康既为民族复兴的重要根据地,川康的积极建设,其意义的重大,而实与整个中华民国有极密切的关系,是不待言的”^{[1]642}。

1940年4月10日,《国民公报》也发表社论指出:“我们检讨参政会的总收获,有下列三点。……第三,奠定建国的基础。依据各次政府交议案件及参议员提案,表现在着重建国的工作,例如《川康建设方案》之制成,以及各项关于经济建设的决议案,均属切合实际,故能支持长期抗战的国策。”^{[1]760}

1940年4月2日,《扫荡报》刊发文章指出:川康建设是国民政府更加积极进行建国工作的表现,“试观国民参政会第三、四次大会,在蒋议长主持之下,先后通过促进川康建设暨促成宪政的议案,并先后成立川康建设期成会暨宪政期成会,以协助政府推动朝野各方共同致力这种完成抗战建国大业的工作,这就是我们抗战的阵容愈趋坚固后建国更为积极的具体证明。”^{[1]739}

第一届第五次会议时,王亚明等人又提出《请援川康建设视察团成例组织贵州建设视察团以期推进贵州建设巩固抗战后方案》^{[1]696}。可以看出,川康

建设视察团及川康建设方案确实得到了各方的认可并树立了一种较好的模式。当然,正如时人所指出的,川康建设方案虽然使全国人士对于川康更加重视,对于大后方的建设和抗战力量的充实也必能有所促进。但最重要的是促成议案的具体实行,“盖全国民众之所期望于参政会者,决不仅在一纸空洞的决议,而实在决议之真正之实行也”^{[1]626}。从后来的事实来看,川康建设方案确实大部分没有落到实处,但在当时确实发挥了使人民增强抗战信心,更加认同和信任政府的作用。

国民政府主席林森曾说,召集国民参政会的重要目的,一方面是集思广益,帮政府设计,助政府执行,一方面是团结全国力量共赴国难,争取抗战胜利,建设国家。第一届参政会,对于这种精神这种工作,已经有极充分的表现。而期成会,“两年来,对于川康两省的禁烟、兵役、建设、各种要政,更有很多的贡献”^{[2]817}。此外,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期成会也是中央政府团结和笼络地方绅耆和有宿望者的重要组织,并能透过他们监视川康地方军人,影响地方政局。《王世杰日记》^③曾指出:“川军人大都能说,能肆应,但尔虞我诈,不能推诚相与。故此次蒋先生特请四川绅耆及参政会与省议会之有宿望诸公监察其行动。”^{[8]177}由于期成会成员多是民主党派的重要代表,期成会的实际工作肯定对川康军人有着很大的影响,因此研究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期成会,无疑会加深我们对国民参政会的认识。

注释:

- ①②重庆市档案馆《抗战时期大后方经济开发文献资料选编》(内部资料),重庆:2005年编印,第187-193、205-208页。
- ③视察团团员名单于1939年3月2日由王世杰拟就,“经议长蒋先生决定”,3月3日发表;3月11日,王氏“向蒋先生提议以李璜、黄炎培为正副团长,以张澜、高惜冰、莫德惠、胡景伊等为组长,均经决定”。参见《王世杰日记》(手稿本)第2册,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第42、46-47页。另,阿牛曲哈莫《试论抗战时期川康建设视察团之缘起》一文对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视察团成立的背景及原因作了初步探讨,参见《西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03年3期。
- ④本节以下文字除标明者外都引自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期成会《川康建设方案全文》,收入赵心愚、秦和平编《清季民国康区藏族文献辑要》,四川民族出版社2003年版,第264页。
- ⑤⑧⑨⑩⑪⑫《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期成会工作报告》(自1940年4月至10月),第1-3、5、5-6、13-14、7-8、14页。重庆市档案馆:历史资料政务类,卷号10。
- ⑬1939年10月20日,“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期成会将增加员额,扩大工作范围,余今日与李璜等拟定办法,将以多数参议员分配各地指导建设及改革工作。”参见《王世杰日记》(手稿本)第2册,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第172-173页。
- ⑭《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期成会报告》(自1939年11月至1940年3月),第5页。重庆市档案馆:历史资料政务类,卷号11。
- ⑮关于这则日记所涉及到的1938年刘湘死后所引发的四川省政府改组风潮,请参见杨维真《1938年四川省政府改组风潮始

末》,《国史馆学术集刊》(台北)第4期。此文系台北国史馆侯坤宏先生提供,谨致谢忱!

参考文献:

- [1] 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 国民参政会纪实:上册[G]. 重庆:重庆出版社,1985.
- [2] 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 国民参政会纪实:下册[G]. 重庆:重庆出版社,1985.
- [3] 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视察团. 国民参政会川康建设视察团报告书[G]//沈云龙. 近代中国史料丛刊:第61辑. 台北: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1966.
- [4] 川康建设案之探讨[N]. 大公报,1939-10-07.
- [5] 川康建设方案的实施[N]. 中央日报,1939-10-30(2).
- [6] 周开庆. 民国川事纪要:下册[M]. 台北:四川文献月刊社,1972.
- [7] (加拿大)徐乃力. 中国的“战时国会”:国民参政会[G]//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 国民参政会纪实续编. 重庆:重庆出版社,1987.
- [8] 王世杰. 王世杰日记(手稿本):第2册[M]. 台北:台湾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

On Chuan-Kang Construction Preparatory Association of the National Political Council

HUANG Tian-hua

(History & Culture Institute, Sichuan University, Chengdu, Sichuan 610064;
History Institute, Sichuan Normal University, Chengdu, 610068, China)

Abstract: The Chuan-Kang Construction Preparatory Association, an important institute of the National Political Council, organizes the famous Chuan-Kang Construction Inspection Group, produces the highly-recognized-and-praised Chuan-Kang construction plan of reference value even now, and sets up offices in various places in Chuan-Kang to promote the construction projects there. A case study of it can further reveal its real situation during the Anti-Japanese War and deepen our understanding of the National Political Council.

Key words: National Political Council; Chuan-Kang Construction Preparatory Association; Chuan-Kang Construction Inspection Group; Chuan-Kang construction plan

[责任编辑:凌兴珍]